



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
XINYI SOLA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68

◆ 引領綠色新能源
信義光能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財務摘要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簡明綜合收益表	2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1
集團之相關資料	67
公司資料	83

財務摘要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經審核)
<i>(以千港元計)</i>			
收入	12,686,817	12,141,921	26,628,754
除所得稅前溢利	2,661,532	2,018,159	5,571,43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962,481	1,391,509	4,187,127
股息	890,989	667,743	2,004,227
<i>(以千股計·普通股數目)</i>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8,907,292	8,900,217	8,901,738
<i>(以港仙計算)</i>			
每股盈利			
— 基本	22.03	15.63	47.04
— 攤薄	22.03	15.63	47.03
每股股息	10.0	7.50	22.50
	<hr/>	<hr/>	<hr/>
			於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i>(以千港元計)</i>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1,827,411	29,028,243	31,974,575
	<hr/>	<hr/>	<hr/>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信義光能」)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概覽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由於周期性供需失衡、競爭加劇、貿易壁壘及限制增加，以及高息環境持續，太陽能行業的發展變得更加複雜及具挑戰性。儘管如此，由於太陽能玻璃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表現比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有所改善。銷量增加、生產效率改善及若干原材料及能源成本下降抵銷了平均售價下降的不利影響，這些因素使本集團太陽能玻璃業務的表現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有所改善。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綜合收益 12,686.8 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增加 4.5%。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 41.0% 至 1,962.5 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 22.03 港仙，而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則為 15.63 港仙。

業務回顧

儘管面對多項挑戰，全球光伏裝機仍持續增長

應對氣候變化和提高可再生能源使用的比例是全球大多數國家的共同目標。只要太陽能與其他能源相比能保持競爭力，太陽能行業的發展潛力依然巨大。

隨著太陽能產業鏈上游的新產能大幅增加，太陽能組件價格自二零二三年年中起大幅下降，推動了二零二三年下半年（「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全球光伏（「光伏」）裝機量的爆發式增長。供應充裕加上競爭加劇導致太陽能產業鏈中不同部件的價格進一步下降。儘管太陽能組件價格下跌的百分比已逐漸放緩，但整體下跌趨勢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仍然持續。裝機成本下降可提高太陽能發電項目的投資回報，加快不同國家及地區的能源架構轉型，特別是一些新興市場，這將為整個太陽能產業鏈創造更多業務機遇。終端市場需求分散亦可減少對個別國家或地區的依賴，有利於行業的長期穩定發展。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太陽能行業面對多項挑戰，包括若干分部出現周期性供需失衡、貿易壁壘、高息環境引致的融資困難、經濟下滑、電網輸電及消納問題、項目核准緩慢，以及土地和勞動力問題。此等因素給行業帶來不明朗因素及短期震盪。然而，促進太陽能裝機長期增長的最關鍵因素仍然是裝機成本的下降和太陽能技術的進步。過去一年裝機成本大幅下降為處於高位的終端需求提供了堅實的支持。在克服短期制約因素後，太陽能行業勢將實現更健康的增長。

主席報告書

根據國際能源機構發佈的《二零二四年全球光伏市場簡報》(Snapshot of Global PV Markets 2024)，二零二三年全球有至少407.3^{附註}吉瓦(「吉瓦」)，甚或高達446吉瓦^{附註}的光伏系統投入使用。中國以外的市場增長達到了30%，而中國國內的增長率則超過120%，這表明了光伏市場的巨大發展。就年度裝機量而言，中國繼續成為全球最大的光伏市場，佔二零二三年全球新裝機量約60% (高於二零二二年的45%)，其次是歐洲及美國(「美國」)，佔比僅略高於總裝機的20%。印度排名第四，市場略有收縮。於二零二三年，至少有29個國家的裝機量超過1吉瓦，較二零二二年的25個國家有所上升。

二零二三年中國光伏裝機量的增長速度遠高於世界其他地區，創紀錄的低組件價格作為主要驅動因素。成本下降對海外市場的可能影響尚未完全顯現。因此，海外需求增長的潛力依然很大，特別是在印度及中東國家以及其他新興市場。

附註：

容量數據以直流電計。最低年度容量407.3吉瓦乃基於中國官方匯報數字；最高年度容量446吉瓦包括可能已被安裝的額外42吉瓦，因官方公佈的公用事業級別系統交流與直流轉換比率存在不確定性。

中國光伏裝機量進一步增長需解決電網容量及限電問題

太陽能組件價格於二零二三年急降導致中國光伏裝機量出現前所未有的爆炸性增長，新裝機量幾乎相當於前四年的總和。可再生能源(包括光伏、水力及風力發電)的裝機容量於二零二三年首次超過火力發電，而光伏發電已成為第二大的電力來源。儘管去年中國光伏裝機量基數較高，但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太陽能組件價格仍處於下行軌道，安裝成本的降低有助推動下游需求的增長。根據國家能源局(「國家能源局」)的資料，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的新增光伏裝機量達到102.48吉瓦，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上升30.7%。

在經歷二零二三年異常強勁增長的一年後，預期中國的光伏發展於二零二四年會維持在高位運行。除土地資源外，中國主要的制約因素為電網容量。經過近兩年光伏裝機的急速增長，一些地區的電力消納及錯峰調節問題逐漸浮現，限電的頻率和規模亦有所增加。

加強電網接入、進一步提升及擴大電網容量，加快建設新能源體系，包括優化綜合電力調度及價格機制，是更好地利用太陽能以及促進光伏產業穩步健康發展的必要條件。

對光伏組件的貿易限制及關稅影響了太陽能玻璃的短期需求

太陽能產業鏈的整體發展取決於下游裝機需求的持續增長。然而，由於產業結構、新產能的建設周期以及產品和技術創新的步伐不同，行業內不同分部的供需變化並不一致。

對從柬埔寨、馬來西亞、泰國及越南此四個東南亞國家出口到美國的太陽能組件徵收額外進口關稅的兩年寬限期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屆滿。此外，美國已開始第二輪反傾銷及反補貼稅的調查。這導致這些亞洲國家削減或關閉若干太陽能組件產能。激烈的競爭及從P型到N型的技術轉型極大地改變了商業格局，並對太陽能組件行業的盈利能力產生了重大影響。行業內不少企業錄得虧損，部分甚至面臨嚴重財務困境。上述變化給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太陽能玻璃需求帶來各種不確定性，並可能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繼續產生影響。

主席報告書

在太陽能玻璃產品供應方面，產能增長自二零二三年起逐漸放緩。領先企業的擴充步伐保持相對穩定，其他小型製造商則推遲或大幅削減新投資。這主要是由於新產能審批要求日趨嚴格，競爭激烈導致投資回報降低，以及融資成本上升。隨著增量供應逐漸回歸理性，市場整體供需平衡可以得到更好的保障。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太陽能玻璃業務的毛利率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有所上升，但較二零二三年下半年下降。前者較大幅度與效率提升以及若干原材料和能源成本下降有關，而後者則與市場競爭加劇導致平均售價（「平均售價」）下跌有較大關係。

持續擴充產能以進一步提升規模效益及營運協同效應

除毛利率改善外，集團的太陽能玻璃業務亦受惠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付運量的增加。期內，本集團的太陽能玻璃銷量（以噸計）按年增長約12.2%。太陽能組件技術從P型轉為N型，進一步提高了雙層玻璃組件的滲透率。因此薄片玻璃（2.0毫米）已成為市場上的主要產品類型，市場佔有率遠高於傳統玻璃（3.2毫米）。同時，薄片玻璃所享有的毛利率溢價（與3.2毫米太陽能玻璃相比）已幾乎消失殆盡。

為進一步提升規模效益及營運協同效應，集團繼續擴充及提升生產設施，在中國及海外的生產基地增設新的太陽能玻璃生產線。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太陽能玻璃生產線的總熔量為29,000噸／天，其中27,000噸／天為在產熔量，2,000噸／天為正在進行冷修的熔量。以在產產能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總日熔量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增加4.7%及23.9%。適時及持續地擴充產能可讓本集團把握新的市場機遇，擴大市場份額及鞏固其市場領先地位。

當前行業供需的周期性變動將無可避免地為整個太陽能產業鏈帶來挑戰。然而，集團強大的客戶基礎、規模效益、持續的生產創新及技術改進，將確保其太陽能玻璃業務在日益激烈的競爭和快速變化的市場環境中保持競爭力。

太陽能發電場業務穩步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完成了兩個總容量合共為300兆瓦(「兆瓦」)的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的併網。然而，由於強制性儲能及市場化電力交易的要求增加，回報不確定性增加，集團初步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放緩新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的發展。此外，土地供應及電網連接問題亦為發展的主要障礙。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隨著併網容量持續增加，本集團的太陽能發電場業務穩步增長。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信義能源」)及其附屬公司佔發電收益的78.7%，而本公司其他全資附屬公司則佔餘下的21.3%。就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買賣協議向信義能源出售總容量為636.5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而言，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完成出售總容量為536.5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餘下項目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年末前完成，惟有待相關方進一步討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的累計核准併網容量為6,244兆瓦，其中5,841兆瓦為大型地面集中式項目，而403兆瓦為發電供本集團自用或售予電網的分佈式發電項目。就所有權而言，容量為3,895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乃透過信義能源持有；容量為2,249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乃透過本公司其他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一個容量為100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由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一家實體持有。

主席報告書

業務展望

除了保護主義高漲、貿易限制增加、地緣政治問題及高息環境長期維持等外在因素外，太陽能產業亦面對競爭加劇、技術迭代加快及周期性供需失衡的挑戰。產品價格的大幅波動對整個產業鏈的利潤率造成了巨大壓力。

就太陽能行業整體而言，長期平均增長率預期大致與全球光伏裝機量的增長率一致，但產業鏈內各分部的產能擴張步伐則各有差異。目前若干個別分部的周期性供需失衡情況預期可透過市場自然調整、關閉過剩產能及行業整合而得到解決。然而，調整的時間長短和幅度或會因個別分部的產業結構、存貨水平和成本曲線而有所不同。

太陽能玻璃行業的產能增長高峰期早於太陽能產業鏈的其他分部。就產能而言，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為近年來該行業增長最快速的時期。此後，因新產能安裝審批有所收緊、行業利潤率下降及融資成本上升，增長率自二零二三年起逐步回落。新產能擴充的規劃現須經詳細審核，且變得更為合理。

太陽能玻璃的需求預計仍會受太陽能組件製造商短期產能調整的影響，包括因貿易限制而導致的減產、檢修及產能重新分配。然而，太陽能組件價格及整體裝機成本的大幅下降為未來下游光伏裝機的發展奠下堅實的基礎，並為需求的持續增長增添動力，尤以新興市場為甚，這可有助創造對太陽能玻璃的額外需求。

短期而言，太陽能玻璃行業持續面對因太陽能產業鏈供需失衡、競爭加劇及行業整合所造成的波動。董事預期集團營商環境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將變得更不明朗及具挑戰性。然而，隨著下游光伏裝機需求的持續增長及行業供給的逐步放緩，太陽能玻璃行業勢將實現更為平穩健康的增長，長遠而言將有利行業的穩定及高質量發展。

為保持進一步增長及鞏固市場領導地位，集團將繼續有序及靈活地擴充太陽能玻璃產能，並參考全球光伏裝機量的增長及市場最新發展作出適當調整。儘管若干建築材料供應出現延誤，本集團仍維持二零二四年的擴充計劃，新增六條日熔量合共6,400噸的新生產線，從而將總日熔量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的25,800噸增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年底的32,200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太陽能玻璃生產線的總熔量達到29,000噸／日，其中27,000噸／日為在產產能，2,000噸／日為正在進行冷修的產能。鑒於目前市場形勢的不確定性，集團可能會調整新生產線的目標完工時間，亦可能靈活地提前對若干臨近大修期限的生產線進行冷修，以進一步提高集團的整體營運效率和競爭力。

考慮到中國對太陽能玻璃產能、能耗及排放標準的管制政策有所收緊，本集團將積極擴充海外產能，並進一步分散生產設施，以便滿足全球不同地區的需求。目前，集團擁有五個太陽能玻璃生產基地，分別位於安徽蕪湖、天津、廣西北海、江蘇蘇州及馬來西亞馬六甲。三個新的生產基地在興建中，分別位於雲南曲靖、江西上饒及印尼。

主席報告書

由於行業繼續經歷周期性調整，本集團將維持審慎的業務管理方針，高度關注財務風險管理，並控制成本及資本支出。為應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將繼續追求卓越的生產工藝、產品差異化和創新，通過擴建、升級及改善太陽能玻璃生產設施，提高生產效率和優化產品組合，以減輕利潤壓力，進一步鞏固競爭優勢。

在太陽能發電場業務方面，本集團預期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新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的開發工作仍可能受到土地供應、電網接駁問題、強制性儲能要求增加及電價政策變動所窒礙。因此，除已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併網的300兆瓦外，本集團目前並無計劃於二零二四年餘下時間為任何新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進行調試併網。

集團位於中國雲南省的多晶硅生產設施正在進行各種驗收測試，並無開始試產的具體計劃。目前，本集團並無計劃擴充多晶硅產能。任何未來的多晶硅投資計劃只會在現有產能成功投產後，並因應當時市場狀況及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而予以考慮。

儘管中國光伏行業目前面臨挑戰，董事對太陽能行業的長期發展及本集團業務增長充滿信心。全球綠色能源轉型將繼續推動太陽能的廣泛應用，並創造對太陽能玻璃的新需求。作為行業領導者，本集團將發揮規模優勢，進一步加強營運管理，努力實現太陽能玻璃及太陽能發電場業務的可持續及高質量發展。

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財務回顧

收益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收益主要來自兩個核心業務分部，即太陽能玻璃銷售及太陽能發電業務。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上述兩個分部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均錄得收益增長。

收益 – 按產品分類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		增加／(減少)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百萬元	百分比
太陽能玻璃銷售	11,090.4	87.4	10,578.9	87.1	511.5	4.8
太陽能發電業務	1,548.0	12.2	1,490.7	12.3	57.3	3.8
未分配	48.4	0.4	72.4	0.6	(24.0)	(33.2)
外部收益總額*	<u>12,686.8</u>	<u>100.0</u>	<u>12,141.9</u>	<u>100.0</u>	544.9	4.5

* 由於四捨五入，各項金額的總和未必等於實際總金額。

太陽能玻璃收益 – 按地理區域分類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		增加／(減少)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百萬元	百分比
中國大陸	8,437.9	76.1	8,040.6	76.0	397.3	4.9
亞洲其他地區	2,190.6	19.8	1,996.3	18.9	194.3	9.7
北美及歐洲	255.5	2.3	531.3	5.0	(275.8)	(51.9)
其他	206.4	1.9	10.7	0.1	195.7	1,831.5
太陽能玻璃收益總額*	<u>11,090.4</u>	<u>100.0</u>	<u>10,578.9</u>	<u>100.0</u>	511.5	4.8

* 由於四捨五入，各項金額的總和未必等於實際總金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太陽能玻璃收益按年上升4.8%至11,090.4百萬港元，增長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部分被平均售價下降以及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所抵銷。

本集團太陽能玻璃產能的增加及下游光伏需求的增長促使集團的太陽能玻璃業務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錄得同比增長。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集團的太陽能玻璃銷量(以噸計)按年增加12.2%。

市場供應增加、競爭加劇以及下游需求增長的不確定性均對產品價格造成壓力。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相比，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太陽能玻璃產品價格除四月和五月有所反彈外，整體呈逐月下降趨勢。以產品類型計，2.0毫米的太陽能玻璃價格跌幅比3.2毫米太陽能玻璃的更大。由於其市場佔有率持續增長，2.0毫米太陽能玻璃已取代3.2毫米太陽能玻璃成為主流產品，因此其價格跌幅對分部收益的影響比3.2毫米太陽能玻璃更大。

除平均售價下跌外，匯率波動亦令本集團太陽能玻璃業務的收益增長低於銷量增長。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每月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低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按年下跌約4.2%，對本集團的總收益造成負面影響。

就太陽能玻璃銷售的地域分佈而言，與過往年度相比並無重大變動。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海外市場銷售及中國大陸本土銷售分別佔本集團太陽能玻璃總銷售額的23.9%(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4.0%)及76.1%(二零二三年上半年：76.0%)。本集團太陽能玻璃銷售的地域分佈與全球太陽能組件產能分佈大體上一致。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發電收益主要來自下文所載位於中國的太陽能發電場。

	已核准併網容量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兆瓦
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		
安徽	2,037	1,737
湖北	980	980
廣東	750	750
雲南	560	560
廣西	500	500
其他(天津、河南、河北等)	914	914
小計	5,741	5,441
商業分佈式發電項目	78	78
總計	5,819	5,519
大型地面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場		
太陽能發電場總數	61	59
加權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千瓦時)	0.57	0.59

* 加權平均上網電價率乃根據基本上網電價(在考慮尚未納入第一批合規項目清單(定義見下文)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的可能電價調整扣減後)和各太陽能發電場的已核准併網容量按比例加權而釐定，僅供參考。部分太陽能發電場的實際售電價格按照市場交易機制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太陽能發電場分部的收益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490.7百萬港元穩步增加3.8%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548.0百萬港元。發電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新增的容量，部分增幅被人民幣兌港元按年貶值約4.2%所抵銷。

與中國其他太陽能發電場營運商相若，本集團的補貼太陽能發電場項目在收取中國政府固定上網電價(「上網電價」)制度下發電的電價調整時有所延遲。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尚未結算電價調整應收款項為4,882.6百萬港元。電力銷售的應收款項一般由相關國家電網公司每月結算，而電價調整(補貼)的應收款項根據現行中國政府政策結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上網電價制度下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總核准容量為2,174兆瓦，其中1,244兆瓦已列入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刊發的《關於公佈第一批可再生能源發電補貼合規項目清單的公告》(「第一批合規項目清單」)。

毛利

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2,672.3百萬港元增加733.7百萬港元或27.5%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3,406.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有所改善，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22.0%增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26.8%。業績改善的主要原因是太陽能玻璃業務的利潤率提高及銷量有所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太陽能玻璃業務的毛利率增加6.3個百分點至21.5%(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5.2%)。毛利率上升主因：(i)若干原材料及能源(如純鹼及天然氣)的採購成本下降；及(ii)新產能提升、精簡營運及優化成本控制帶來的效率改善，惟部分被平均售價下跌所抵銷。

太陽能發電場業務方面，毛利貢獻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輕微減少3.4%至1,014.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049.9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減至65.5%(二零二三年上半年：70.4%)。毛利率下跌主因：(i)限電及市場化售電的增加導致部份太陽能發電場項目收益減少；及(ii)在裝機和營運容量增加的情況下，折舊、零件及消耗品等營運開支增加。

其他收入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38.7百萬港元增加34.3百萬港元至173.0百萬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廢料銷售增加，惟部分被政府補貼收入減少所抵銷。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淨額增加22.9百萬港元至41.5百萬港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淨虧損，以及匯兌收益減少，惟部分被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減少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57.5百萬港元減少2.8%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55.9百萬港元。下降主要源於精簡營運及強化成本控制。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益的比率為0.4%(二零二三年上半年：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565.3百萬港元增加28.9百萬港元或5.1%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594.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業務擴展令(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35.9百萬港元及(ii)研發開支增加9.2百萬港元，惟部分被其他雜項營運開支減少所抵銷。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佔收益的比率保持相對穩定，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為4.7%（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7%）。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72.2百萬港元(或資本化前的224.9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239.8百萬港元(或資本化前的283.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若干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及平均銀行借款增加所致。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利息開支43.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52.7百萬港元)已資本化為在建太陽能發電場、太陽能玻璃及多晶硅生產設施的部分成本。資本化金額將與相關資產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業績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業績為14.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7.3百萬港元)。該等投資的溢利貢獻主要來自於中國安徽省的一個100兆瓦太陽能發電場項目，本集團擁有該項目50%的股權。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334.5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506.5百萬港元。該增加的主因為太陽能玻璃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本集團的整體實際所得稅稅率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6.6%上升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9.0%，主因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太陽能玻璃業務的實際所得稅稅率較高，以及若干太陽能發電場的所得稅豁免／寬減期滿。

本集團的太陽能發電場合資格於開始錄得收益(在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年度起計首三個年度獲豁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個年度減免50%稅項。

EBITDA及純利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的EBITDA(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達到3,910.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3,054.5百萬港元增加28.0%。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EBITDA利潤率(根據期內總收益計算)為30.8%，而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則為25.2%。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為1,962.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391.5百萬港元增加41.0%。純利率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1.5%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5.5%，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所致：(i)太陽能玻璃業務的利潤率上升；(ii)財務成本增加；及(iii)所得稅開支上升。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總資產增加3.4%至62,465.0百萬港元，股東權益則輕微減少0.5%至31,827.4百萬港元。股東權益下降主要由於分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336.5百萬港元，以及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導致本集團的外匯儲備借方結餘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329.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3,220.3百萬港元，部分被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純利所抵銷。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為1.2，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相比相對穩定。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資金的主要來源為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以及銀行借款。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1,254.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189.0百萬港元)。現金流入淨額減少主要由於因業務規模擴大及市場狀況疲弱導致營運資金(如存貨及應收貿易款項)增加，惟部分被太陽能玻璃分部的溢利貢獻增加所抵銷。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998.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602.4百萬港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太陽能玻璃產能擴張逐漸放緩，新太陽能發電場項目投資減少及多晶硅生產設施的建設接近完成。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011.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216.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獲得新借款4,914.0百萬港元及償還借款4,168.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以借款減現金及銀行結餘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23.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水平變動乃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以及借款增加。

資本支出及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產生資本支出3,762.3百萬港元(其中3,046.5百萬港元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支付，715.8百萬港元以受限制現金支付)，主要用於擴張及升級太陽能玻璃產能、開發太陽能發電場項目及建設多晶硅生產設施。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為3,565.3百萬港元，主要與擴張太陽能玻璃產能、開發及建設太陽能發電場項目以及建立多晶硅生產設施有關。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0百萬港元的應收票據及313.5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被抵押作為在中國獲得信用證融資的抵押品。1,355.2百萬港元的應收票據就獲取銀行借款轉讓予銀行。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1所披露外，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財資政策及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太陽能玻璃生產設施位於中國及馬來西亞，而其所有太陽能發電場位於中國。大部分業務交易以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及結算。鑒於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掛鈎，董事預期本集團不會因以港元或美元進行的交易而面臨重大外匯風險。然而，人民幣兌港元或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資產價值。馬來西亞令吉（「馬來西亞令吉」）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資產價值。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貨幣為港元。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人民幣及馬來西亞令吉兌港元貶值，於換算人民幣計值及馬來西亞令吉計值資產為港元時，本集團錄得非現金匯兌虧損（即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儲備下降）。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外匯折算儲備變動錄得匯兌虧損891.0百萬港元。故此，本集團綜合外匯折算儲備賬的借方結餘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329.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3,220.3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太陽能發電場業務方面，太陽能發電收益乃以人民幣計值，而部分銀行借款則以港元計值。鑑於港元銀行借款與人民幣銀行借款的利率差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繼續增加人民幣銀行借款佔銀行借款總額的比重以減少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54.8%及45.2%的銀行借款分別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未曾因匯兌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及流動資金問題。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僱員及酬金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12,638名全職僱員，其中11,236名於中國內地，1,402名於馬來西亞、香港、印尼及加拿大。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642.7百萬港元。

本集團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並在需要時為僱員提供培訓，以讓僱員了解產品開發及生產工序的最新信息。本集團僱員所享有的酬金福利普遍具競爭力，並會定期作出檢討。除基本薪酬及法定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考慮相關僱員表現及本集團整體業績後向經選定僱員提供酌情花紅。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向經選定僱員及一名執行董事授出合共 18,700,000 份購股權。購股權的有效期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倘有關承授人符合授出函所述的歸屬條件，則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各年底日期歸屬。

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有關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及註銷。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信義能源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廣東吉科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廣東吉科」)5%的股權。通過該收購，本集團在廣東吉科的權益由95%增加至100%。廣東吉科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在中國擁有並經營一個容量為100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至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事件。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2,686,817	12,141,921
銷售成本	6	(9,280,838)	(9,469,604)
毛利		3,405,979	2,672,317
其他收入	4	173,000	138,712
其他虧損淨額	5	(41,505)	(18,648)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55,913)	(57,524)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6	(594,225)	(565,328)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683)	(12,214)
經營溢利		2,866,653	2,157,315
財務收入	7	19,900	15,727
財務成本	7	(239,780)	(172,226)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業績	13	14,759	17,3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661,532	2,018,159
所得稅開支	8	(506,506)	(334,497)
期內溢利		2,155,026	1,683,662
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62,481	1,391,509
— 非控股權益		192,545	292,153
		2,155,026	1,683,66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	9(a)	22.03	15.63
— 攤薄	9(b)	22.03	15.6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155,026	1,683,66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228,708)	(308,605)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882,941)	(1,175,103)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投資的其他全面虧損		
— 應佔外幣折算差額	(8,096)	(28,19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35,281</u>	<u>171,756</u>
期內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71,444	188,208
— 非控股權益	(36,163)	(16,452)
	<u>1,035,281</u>	<u>171,756</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8,157,658	36,559,996
使用權資產	12	2,333,953	2,362,465
無形資產		29,367	31,379
土地使用權與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預付款項	15	828,683	947,02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95,889	211,089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3	349,805	342,4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1,811	156,995
非流動資產總額		42,057,166	40,611,361
流動資產			
存貨		3,340,940	2,097,703
合約資產		36,611	33,493
應收貿易款項	14	9,490,068	8,082,53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14	3,043,131	3,356,3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應收票據	14, 23	217,289	512,4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44,092	55,7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795,234	1,778,48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2,985	13,049
即期稅項資產		39,317	3,50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2(b)	2,572	11,326
應收一項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款項	22(b)	29,786	—
受限制現金	16	327,266	1,054,9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8,561	2,822,024
流動資產總額		20,407,852	19,821,633
總資產		62,465,018	60,432,99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890,989	890,325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7,993,500	10,097,154
保留盈利		22,942,922	20,987,096
		<u>31,827,411</u>	<u>31,974,575</u>
非控股權益		5,666,242	5,883,832
總權益		<u>37,493,653</u>	<u>37,858,407</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9	5,470,843	3,620,0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5,379	192,787
租賃負債		893,693	924,889
其他應付款項		859,083	614,221
		<u>7,398,998</u>	<u>5,351,98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流動負債			
借款	19	5,684,521	6,882,769
應付貿易款項、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17	8,015,884	8,307,187
合約負債		152,166	84,027
租賃負債		79,788	85,26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2(b)	1,954,757	1,652,034
應付股息		1,440,489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4,762	211,324
		<u>17,572,367</u>	<u>17,222,602</u>
流動負債總額		<u>17,572,367</u>	<u>17,222,602</u>
總負債		<u>24,971,365</u>	<u>22,574,587</u>
總權益及負債		<u>62,465,018</u>	<u>60,432,99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90,325	7,441,729	2,655,425	20,987,096	31,974,575	5,883,832	37,858,407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1,962,481	1,962,481	192,545	2,155,026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	—	(882,941)	—	(882,941)	(228,708)	(1,111,649)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投資的 其他全面虧損	—	—	(8,096)	—	(8,096)	—	(8,096)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891,037)	1,962,481	1,071,444	(36,163)	1,035,281
與擁有人的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行使僱員購股權	664	35,260	(6,770)	—	29,154	—	29,154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26,318	—	26,318	33	26,351
二零二三年股息	—	(1,336,484)	—	—	(1,336,484)	—	(1,336,484)
應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103,901)	(103,901)
轉發至法定儲備	—	—	1,819	(1,819)	—	—	—
安全資金盈餘賬的變動淨額	—	—	4,836	(4,836)	—	—	—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 但未失去控制權(附註21)	—	—	62,404	—	62,404	(77,559)	(15,15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890,989	6,140,505	1,852,995	22,942,922	31,827,411	5,666,242	37,493,65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89,624	8,299,427	2,632,023	17,927,338	29,748,412	5,482,965	35,231,377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1,391,509	1,391,509	292,153	1,683,662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	—	(1,175,103)	—	(1,175,103)	(308,605)	(1,483,708)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投資的 其他全面虧損	—	—	(28,198)	—	(28,198)	—	(28,198)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1,203,301)	1,391,509	188,208	(16,452)	171,756
與擁有人的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行使僱員購股權	686	31,750	(5,835)	—	26,601	—	26,601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23,988	—	23,988	532	24,520
二零二二年股息	—	(890,254)	—	—	(890,254)	—	(890,254)
應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297,462)	(297,462)
安全資金盈餘賬的變動淨額	—	—	8,087	(8,087)	—	—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 出資(扣除交易成本)	—	—	—	—	—	60,417	60,417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 但未失去控制權	—	—	(68,712)	—	(68,712)	557,540	488,828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890,310	7,440,923	1,386,250	19,310,760	29,028,243	5,787,540	34,815,78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現金	2,057,602	2,612,152
已付利息	(263,535)	(203,631)
已付所得稅	(539,255)	(219,559)
	<u>1,254,812</u>	<u>2,188,962</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u>1,254,812</u>	<u>2,188,962</u>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使用權資產的款項	(81,811)	(49,49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	(2,964,671)	(4,341,925)
收取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貼	49,542	226,593
購買無形資產的款項	—	(5,4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173	9,488
新增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727)	—
預付一項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現金	(29,912)	—
已收一項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股息	—	100,3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淨額	6,474	19,9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	—	(66,122)
已收利息	19,900	15,727
擔保函及銀行承兌匯票質押的受限制現金增加	—	(404,964)
擔保函及銀行承兌匯票釋放的受限制現金	—	39,767
已付預扣稅	—	(146,302)
	<u>(2,998,032)</u>	<u>(4,602,425)</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998,032)</u>	<u>(4,602,42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 但未失去控制權的所得款項	—	497,624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出資	—	60,417
獲行使之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29,154	26,601
借款所得款項	4,913,988	3,575,927
償還借款	(4,168,022)	(3,274,311)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現金墊款	283,022	341,711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46,227)	(11,94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11,915	1,216,0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31,305)	(1,197,440)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2,024	5,325,714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62,158)	(176,353)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8,561	3,951,92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透過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馬來西亞的綜合生產工業園於全球從事生產及銷售太陽能玻璃產品。此外，本集團亦於中國從事發展及經營太陽能發電場業務。

除另有指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作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一致。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已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採納以下準則(修訂本)及經修訂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 5 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求償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本)及經修訂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 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準則(修訂本)的影響。初步評估顯示其採用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期內已確認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太陽能玻璃銷售	<u>11,090,432</u>	<u>10,578,891</u>
太陽能發電場業務		
— 電力銷售	974,013	872,756
— 電價調整	<u>574,005</u>	<u>617,919</u>
	<u>1,548,018</u>	<u>1,490,675</u>
其他		
— 原材料銷售	38,965	51,780
— 其他服務收入	<u>9,402</u>	<u>20,575</u>
	<u>48,367</u>	<u>72,355</u>
總收益	<u>12,686,817</u>	<u>12,141,921</u>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用作制定決策而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產品類型的角度來考慮業務。一般而言，執行董事會獨立考慮本集團旗下各產品類型的業務表現。因此，本集團旗下各產品類型的業績屬於獨立經營分部。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基於業務類型擁有兩大經營分部：(1)太陽能玻璃銷售及(2)太陽能發電場業務，包括太陽能發電場開發及太陽能發電。「其他分部」及「未分配」主要包括多晶硅業務(仍在開發及建設中)，工程、採購及施工(「EPC」)服務及原材料銷售並非本集團的核心業務。

執行董事根據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本集團不會把營運成本分配至分部，因為執行董事不會審閱有關資料。

向執行董事匯報之對外收益乃按照與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太陽能 玻璃銷售 千港元	太陽能 發電場業務 千港元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11,090,432	1,548,018	—	38,965	12,677,415
隨著時間確認	—	—	—	9,402	9,402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1,090,432	1,548,018	—	48,367	12,686,817
銷售成本	(8,706,723)	(533,466)	—	(40,649)	(9,280,838)
毛利	<u>2,383,709</u>	<u>1,014,552</u>	<u>—</u>	<u>7,718</u>	<u>3,405,979</u>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部收益					
中國大陸	8,437,896	1,546,684	—	39,615	10,024,195
亞洲其他地區	2,190,632	—	—	—	2,190,632
北美及歐洲	255,485	1,334	—	8,752	265,571
其他	206,419	—	—	—	206,419
	<u>11,090,432</u>	<u>1,548,018</u>	<u>—</u>	<u>48,367</u>	<u>12,686,817</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54,302	399,564	672	3,069	957,60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9,260	30,108	105	520	49,99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627	—	—	721	1,348
添置非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u>2,230,073</u>	<u>983,224</u>	<u>525,568</u>	<u>51,141</u>	<u>3,790,006</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太陽能 玻璃銷售	太陽能 發電場業務	未分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10,578,891	1,490,675	51,780	12,121,346
隨著時間確認	—	—	20,575	20,575
	<u>10,578,891</u>	<u>1,490,675</u>	<u>72,355</u>	<u>12,141,921</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0,578,891	1,490,675	72,355	12,141,921
銷售成本	(8,966,446)	(440,776)	(62,382)	(9,469,604)
	<u>1,612,445</u>	<u>1,049,899</u>	<u>9,973</u>	<u>2,672,317</u>
毛利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部收益				
中國大陸	8,040,565	1,489,285	57,015	9,586,865
亞洲其他地區	1,996,306	—	—	1,996,306
北美及歐洲	531,333	1,390	15,340	548,063
其他	10,687	—	—	10,687
	<u>10,578,891</u>	<u>1,490,675</u>	<u>72,355</u>	<u>12,141,92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86,567	332,043	3,442	822,05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423	28,881	2,120	41,42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	655	655
添置非流動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2,330,821	1,290,976	839,575	4,461,372
	<u>2,330,821</u>	<u>1,290,976</u>	<u>839,575</u>	<u>4,461,372</u>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分部資產／負債如下：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計 千港元
	太陽能 玻璃銷售 千港元	太陽能 發電場業務 千港元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分部間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資產	34,313,266	25,667,417	5,474,828	5,748,854	(8,739,347)	62,465,018
總負債	13,207,952	11,751,914	5,282,681	3,468,165	(8,739,347)	24,971,36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總資產	32,377,803	25,125,177	5,854,236	2,568,669	(5,492,891)	60,432,994
總負債	9,714,362	10,722,360	5,277,708	2,353,048	(5,492,891)	22,574,587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分部資產／(負債)與總資產／(負債)的對賬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負債)	65,455,511	63,357,216	(30,242,546)	(25,714,430)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735	67,652	—	—
使用權資產	47,631	49,914	—	—
無形資產	7,906	8,802	—	—
土地使用權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4,397	25,536	—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8,874	224,138	—	—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349,085	342,415	—	—
存貨	17,479	8,785	—	—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6,741	10,420	—	—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32,274	27,884	—	—
合約資產	11,707	7,939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4,866,336	1,751,945	—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受限制現金	2,140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60	29,456	—	—
當期所得稅資產	2,985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8,204	13,783	—	—
應付股息	—	—	(1,440,489)	—
應付貿易款項、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	—	(87,644)	(119,730)
合約負債	—	—	(7,672)	(7,88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2,841)
租賃負債	—	—	(1,687)	(2,68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	(458,539)	(155,3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2,952)	(15,263)
借款	—	—	(1,459,183)	(2,049,339)
分部間對銷	(8,739,347)	(5,492,891)	8,739,347	5,492,891
總資產/(負債)	62,465,018	60,432,994	(24,971,365)	(22,574,587)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毛利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毛利	3,398,261	2,662,344
未分配毛利：	7,718	9,973
總毛利	3,405,979	2,672,317
其他未分配項目		
其他收入	173,000	138,712
其他虧損淨額	(41,505)	(18,648)
銷售及營銷開支	(55,913)	(57,524)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594,225)	(565,328)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683)	(12,214)
財務收入	19,900	15,727
財務成本	(239,780)	(172,226)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業績	14,759	17,3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661,532	2,018,159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	39,155,720	38,275,565
其他國家	2,543,746	1,967,712
	<u>41,699,466</u>	<u>40,243,277</u>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金	71,065	86,040
廢料銷售	70,107	27,824
自用太陽能發電系統的發電電價調整	1,776	7,711
租金收入	4,858	1,166
其他(附註)	25,194	15,971
	<u>173,000</u>	<u>138,712</u>

附註： 主要包括供應商賠償收入、保險索賠及其他雜項收入。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5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 (虧損)／收益淨額	(5,218)	20,454
外匯收益淨額	7,919	21,76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虧損	(32,904)	(29,9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302)	(30,962)
	<u>(41,505)</u>	<u>(18,648)</u>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及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348	6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57,607	822,05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49,993	41,42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642,680	558,478
存貨成本	7,278,545	7,665,805
太陽能發電場其他直接營運成本	59,354	39,097
建築合約成本	2,376	11,347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	(1,093)	(657)
有關土地及樓宇短期租約的付款	1,492	3,369
運輸成本	377,614	377,303
研發支出	326,606	317,379
稅項及徵費	100,571	83,835
其他開支	133,883	172,369
	<u>9,930,976</u>	<u>10,092,456</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7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19,900</u>	<u>15,727</u>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33,607	30,452
借款利息	<u>249,705</u>	<u>194,461</u>
	283,312	224,913
減：合資格資產的資本化金額	<u>(43,532)</u>	<u>(52,687)</u>
	<u>239,780</u>	<u>172,226</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b))	502,102	278,840
海外所得稅(附註(c))	105	34,626
中國預扣稅(附註(d))	24,892	1,445
	<u>527,099</u>	<u>314,911</u>
遞延所得稅(附註(e))	(20,593)	19,586
	<u>506,506</u>	<u>334,497</u>

附註：

- (a)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 (b) 本集團於中國的主要附屬公司通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惟：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家(二零二三年：三家)從事太陽能玻璃業務的附屬公司及一家(二零二三年：一家)從事太陽能發電場業務的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享有15%(二零二三年：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家(二零二三年：兩家)從事太陽能玻璃業務的附屬公司、一家(二零二三年：一家)從事太陽能發電場業務的附屬公司、一家(二零二三年：一家)從事礦產品業務的附屬公司及一家(二零二三年：一家)從事硅產品業務的附屬公司符合《中西部地區鼓勵類外商投資產業目錄》中的「鼓勵類企業」資格，可享有15%(二零二三年：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三家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的鼓勵類附屬公司(二零二三年：三家)亦可享有4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自產生收益的第一年起計為期五年。因此，其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降低至9%(二零二三年：9%)。

8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續)

(b) (續)

— 從事經營及管理太陽能發電場的附屬公司自產生收益的首個年度起的三個年度完全豁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個年度減免50%企業所得稅。然而，該等附屬公司收取的政府補助金及保險索賠須按25%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二三年：25%)。

(c) 海外溢利的稅項主要包括馬來西亞所得稅，其乃根據標準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率24%(二零二三年：24%)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本集團一間位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有權就其於合資格期間產生的合資格資本開支享有投資稅項免稅額，以用作抵銷其應課稅溢利。

(d) 匯出盈利的預扣稅

有關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的預扣稅乃就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徵收。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附屬公司所派付的股息須繳納5%的預扣稅。

(e) 遞延收入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結算負債期間使用的稅率計量。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962,481	1,391,50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8,907,292	8,900,217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22.03</u>	<u>15.63</u>

9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調整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包括購股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962,481</u>	<u>1,391,50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907,292</u>	8,900,217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千股)	—	<u>2,926</u>
	<u>8,907,292</u>	<u>8,903,143</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22.03</u>	<u>15.63</u>

附註：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信義能源」)授予的購股權對每股攤薄盈利並無攤薄影響(二零二三年：無攤薄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0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 15.0 港仙 (二零二二年：10.0 港仙)	1,336,484	890,254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 10.0 港仙 (二零二三年：7.5 港仙)	<u>890,989</u>	<u>667,743</u>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 10.0 港仙。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的金額乃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的 8,909,891,838 股股份計算得出。該中期股息並未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入賬列為應付股息，但將從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中扣除。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永久 業權土地 千港元	建築物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太陽能 發電機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361,507	2,600,882	8,859,106	17,202,883	26,667	7,508,951	36,559,996
添置	18,657	3,271	27,653	21	2,477	3,649,962	3,702,041
轉移	—	336,988	1,991,848	1,141,402	1,027	(3,471,265)	—
政府補助金抵銷	—	—	(34,568)	—	—	—	(34,568)
出售	—	(3,101)	(10,516)	(852)	(6)	—	(14,475)
折舊費用	—	(46,982)	(573,704)	(394,758)	(2,537)	—	(1,017,981)
外幣折算差額	(8,525)	(69,623)	(327,072)	(435,701)	(671)	(195,763)	(1,037,355)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u>371,639</u>	<u>2,821,435</u>	<u>9,932,747</u>	<u>17,512,995</u>	<u>26,957</u>	<u>7,491,885</u>	<u>38,157,658</u>

12 使用權資產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2,362,465
添置	87,237
折舊費用	(56,131)
外幣折算差額	(59,618)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u>2,333,953</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3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342,415
添置	727
應佔業績	14,759
外幣折算差額	(8,096)
於六月三十日	<u>349,805</u>

1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9,567,822	8,140,310
減：虧損撥備	(77,754)	(57,778)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u>9,490,068</u>	<u>8,082,532</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3,046,850	3,360,613
減：虧損撥備	(3,719)	(4,30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淨額	<u>3,043,131</u>	<u>3,356,312</u>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u>217,289</u>	<u>512,439</u>

1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按分部劃分的應收貿易款項的明細如下：

	太陽能 玻璃銷售 千港元	太陽能 發電場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太陽能玻璃銷售	4,329,433	—	—	4,329,433
電力銷售	—	341,017	—	341,017
電價調整	—	4,882,603	—	4,882,603
其他服務收益	—	—	14,769	14,769
總計	<u>4,329,433</u>	<u>5,223,620</u>	<u>14,769</u>	<u>9,567,822</u>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太陽能玻璃銷售	3,465,208	—	—	3,465,208
電力銷售	—	234,801	—	234,801
電價調整	—	4,416,570	—	4,416,570
其他服務收益	—	—	23,731	23,731
總計	<u>3,465,208</u>	<u>4,651,371</u>	<u>23,731</u>	<u>8,140,310</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9,153,099	8,086,733
91日至180日	394,050	32,609
181日至365日	13,756	9,361
一年至兩年	620	5,210
兩年以上	6,297	6,397
	<u>9,567,822</u>	<u>8,140,310</u>

根據本集團收益確認政策，太陽能發電場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631,369	462,099
91日至180日	268,161	413,225
181日至365日	636,891	674,886
一年至兩年	1,289,637	1,007,636
兩年以上	2,397,562	2,093,525
	<u>5,223,620</u>	<u>4,651,371</u>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在一年內。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99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85,000港元)的應收票據被抵押，作為在中國獲得信用證融資的抵押品。

1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1,355,249,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5,999,000 港元)的應收票據已就獲取銀行借款轉讓予銀行。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就太陽能玻璃銷售而言，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 90 日內。

國家電網公司通常就電力銷售應收款項作每月結算。電價調整應收款項(即有關可再生能源的政府補貼)將按照當前政府政策通過國家電網公司收取。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1,272,045	1,467,44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9,320	168,769
其他應收稅項(附註)	1,225,728	1,092,841
	<u>2,627,093</u>	<u>2,729,054</u>
減：非即期部分：		
土地使用權與物業、廠房及 設備預付款項	(828,683)	(947,022)
	<u>1,798,410</u>	<u>1,782,032</u>
即期部分	1,798,410	1,782,032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3,176)	(3,547)
	<u>1,795,234</u>	<u>1,778,485</u>

附註：其他應收稅項主要指可收回的增值稅款項。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6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為取得於中國的信用證融資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17 應付貿易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1,721,706	1,650,230
應付票據	2,458,711	2,632,882
	<hr/>	<hr/>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180,417	4,283,112
	3,835,467	4,024,075
	<hr/>	<hr/>
	8,015,884	8,307,187
	<hr/>	<hr/>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3,198,0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61,499,000港元）。

17 應付貿易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703,337	1,350,482
91至180日	3,176	275,107
181至365日	6,598	16,948
一年以上	8,595	7,693
	<u>1,721,706</u>	<u>1,650,230</u>

應付票據的到期日在六個月內。

18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股數 (千股)	每股面值 0.1港元的 普通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903,251	890,325	7,441,729	8,332,054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6,641	664	35,260	35,924
二零二三年股息	—	—	(1,336,484)	(1,336,48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8,909,892</u>	<u>890,989</u>	<u>6,140,505</u>	<u>7,031,494</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9 借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借款	11,154,237	10,500,688
有抵押借款	1,127	2,169
借款總額	<u>11,155,364</u>	<u>10,502,857</u>

借款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要求償還及一年之內	5,684,521	6,882,769
一年至兩年	1,705,807	1,730,271
兩年至五年	1,865,904	1,015,237
超過五年	1,899,132	874,580
	<u>11,155,364</u>	<u>10,502,857</u>
減：非即期部分	<u>(5,470,843)</u>	<u>(3,620,088)</u>
即期部分	<u>5,684,521</u>	<u>6,882,769</u>

19 借款(續)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6,115,036	6,950,808
人民幣	5,040,328	3,552,049
總計	<u>11,155,364</u>	<u>10,502,857</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大部分借款均按浮動利率計息。該等借款須於二零四五年或之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三八年)分期償還。

截至報告日期，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借款	<u>4.60%</u>	<u>5.12%</u>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借款提供公司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 銀行額度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已動用	總計	已動用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授出的 無抵押銀行額度	<u>17,661,203</u>	<u>9,830,270</u>	<u>12,528,200</u>	<u>9,423,508</u>

21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完成向信義能源出售信創新能源(廉江)有限公司(「信創廉江」)的全部股權權益(「出售事項」)，現金代價為154.4百萬港元。信創廉江於中國擁有及經營一個經核准併網容量為200兆瓦的太陽能發電場項目。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於信創廉江之間接股權已由100%減少至51.6%，而並無失去控制權。因此，本集團確認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導致有關出售事項之非控股權益減少77.6百萬港元。

22 關聯方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由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丹斯里拿督董清世 *P.S.M., D.M.S.M.* (太平紳士)、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李文演先生、施能獅先生、吳銀河先生及李清涼先生(統稱「控股股東」)控制，彼等合共擁有本公司26.17%的股份。23.38%的股份由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信義玻璃」)及其附屬公司持有，而餘下50.45%的股份由其他人士持有。

22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之交易

期內重大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與信義玻璃之附屬公司*的 關聯方交易			
— 採購機器	i, ii	81,319	120,700
— 採購玻璃產品	i, iii	3,528	2,187
— 銷售硅砂	i, iv	38,991	38,225
— 船運服務收費	vii, viii	4,959	—
— 採購耗材產品	vii, viii	543	205
— 購買固定資產	vii, viii	—	413
— 採購包裝物料	vii, viii	—	2,145
— 支付租金開支	vii, ix	1,834	4,699
— 已收租金收入	vii, ix	3,455	522
— 已收其他服務收入	vii, x	—	4,190
— 收購使用權資產	xi	—	72,454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2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之交易(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與信義能源 [^] 之一間附屬公司的 關聯方交易			
— 支付太陽能發電場管理費用	i, v	<u>6,425</u>	<u>4,884</u>
與信義儲電控股有限公司 [#] 之 附屬公司的關聯方交易			
— 採購及加工電池包及儲能設備	i, vi	<u>8,534</u>	6,313
— 採購耗材	vii, viii	<u>20</u>	46
— 支付營運及管理服務費	vii, viii	<u>—</u>	<u>1,263</u>
與控股股東及／或其受控法團的 關聯方交易			
— 購買物業	vii, viii	<u>—</u>	<u>14,950</u>

22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之交易(續)

附註：

- (i) 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章定義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 (ii) 機器採購乃按雙方協定的條款確定的代價收費。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披露。
- (iii) 玻璃產品採購乃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收費。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披露。
- (iv) 硅砂銷售乃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收費。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的公告披露。
- (v) 管理費乃按照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訂立更新備忘錄中延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簽訂之太陽能發電場經營及管理協議內條款收取。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披露。
- (vi) 購買及加工電池包及儲能設備乃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收取費用。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的公告披露。
- (vii) 該等交易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所訂立的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76 條，獲豁免遵守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viii) 該等交易乃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ix) 物業租賃乃按雙方協定的租金收費。
- (x) 已收取其他服務收入乃按雙方協定的價格收取。
- (xi) 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章定義下的關連交易。收購使用權資產乃按雙方協定的條款確定的代價進行。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2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一項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 款項		
– Parkland Renewable Energy Sdn. Bhd.	29,786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廣西信義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2,435	9,856
– 信義玻璃(海南)有限公司*	99	101
– 信義環保特種玻璃(江門) 有限公司*	26	54
– 信義玻璃(江蘇)有限公司*	22	22
– Polaron Energy Corp.#	—	660
– 信義玻璃(廣西)有限公司*	—	549
– 信義玻璃(天津)有限公司*	—	13
– 信義超薄玻璃(東莞) 有限公司*	—	49
– 信義節能玻璃(蕪湖) 有限公司*	—	53
– 減：虧損撥備	(10)	(31)
	2,572	11,326

22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信義汽車玻璃(深圳) 有限公司*	(1,404,717)	(1,262,317)
— 信義集團(玻璃)有限公司*	(392,542)	(288,837)
— 安徽信義智能機械有限公司*	(135,570)	(59,895)
— 信義電源(蘇州)有限公司#	(13,486)	(37,315)
— 香港信義海運有限公司*	(4,971)	—
— Xinyi Energy Smart (Malaysia) Sdn. Bhd.*	(3,029)	(3,100)
— 信義節能玻璃(蕪湖) 有限公司*	(424)	—
— 信義玻璃工程(東莞) 有限公司*	(15)	—
— 信義節能玻璃(四川) 有限公司*	(3)	(570)
	<u>(1,954,757)</u>	<u>(1,652,034)</u>

* 受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為本公司多名董事，即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丹斯里拿督董清世 P.S.M. D.M.S.M.(太平紳士)、李文演先生及彼等各自關聯人士合共擁有已發行股本超過30%的公司的附屬公司。

^ 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

22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該等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馬來西亞令吉及加拿大元計值。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為20,06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991,000港元)。

2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評估於資產負債表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使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或類似金融資產在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經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 其他金融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23 公平值估計(續)

有關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的公平值計量的量化資料如下：

描述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票據	217,289		貼現現金 流量法	貼現率	1.25%-2.15%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 低，反之亦然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證券私募產品	44,092		貼現現金 流量法	預期回報率	1.37%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平值 越高，反之亦然
描述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經審核)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應收 票據	512,439		貼現現金 流量法	貼現率	0.40%-2.40%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 低，反之亦然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證券私募產品	55,784		貼現現金 流量法	預期回報率	1.69%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平值 越高，反之亦然

集團之相關資料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中期股息(「中期股息」)每股股份 10.0 港仙(二零二三年上半年：7.5 港仙)，以支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一)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或前後支付。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將獲授選擇權，選擇以現金或以全部或部分新發行且繳足股份代替現金收取中期股息。以股代息計劃(「以股代息計劃」)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另行公佈有關以股代息計劃的進一步資料，當中包括以股代息計劃項下代息股份的市值，預期較自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二)起直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五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有所折讓(向下約整至小數後二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偏離守則條文C.2.1則除外。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執行董事李友情先生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李聖潑先生(銅紫荊星章)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條文C.2.1條的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該分開，並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李聖潑先生(銅紫荊星章)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後，同時擔任本公司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然而，董事會認為，由於李聖潑先生(銅紫荊星章)在本集團工作已有十多年，熟悉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將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角色都賦予李聖潑先生(銅紫荊星章)，可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的順暢及高效執行。此外，董事會認為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威平衡不會受到影響，因為李聖潑先生(銅紫荊星章)將僅為輔助本集團主席的兩名副主席中的其中一人。在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監督下，董事會以適當的權力制衡架構提供足夠的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集團之相關資料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必要的規定交易標準。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在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執行董事李友情先生辭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李聖潑先生(銅紫荆星章)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李聖潑先生(銅紫荆星章)及李友情先生獲委任為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3868，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收購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朱燦輝先生已獲委任為信義能源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一，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下表列出截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屆滿，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並無根據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終止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承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前 本公司股份 收市價 (港元)	購期	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執行董事 朱德輝先生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39	436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5,000	—	—	—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2.99	1340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2	1414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78,000	—	—	378,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9.41	936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75,000	—	—	375,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6.15	599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375,000 ^H	—	—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39	436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993,000 ^(I)	16,566,000 ^(I)	(9,000)	(18,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2.99	1340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056,000 ^(I)	—	—	(155,0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2	1414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6,799,000 ^(I)	—	—	(230,5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9.41	936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5,501,100 ^(I)	—	—	(257,3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6.15	599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18,325,000 ^H	—	(160,000)	
總計						49,077,100	18,700,000	(9,000)	(820,800)
							16,641,000		60,386,300

集團之相關資料

附註：

- (1) 陳曦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其購股權已重新分配至持續合約僱員類別。
- (2)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6.25港元。
- (3)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60港元。
- (4) 購股權須待達到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的若干表現目標後，按個別個案或大致以以下基準歸屬：(i) 董事會將評估本集團相關年度的表現，特別是包括關鍵表現指標，如本集團整體及適用業務的收益、溢利及銷售目標；及(ii) 本集團已設立一套標準員工表現考核制度，評估彼等的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本公司將根據承授人相關年度表現考核的結果，釐定其是否達到個別表現目標。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8,700,000份購股權已獲授出。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以股本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為39,622,000港元。向本集團董事與合資格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分別為795,000港元及38,827,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授出的購股權的價值將會按三年歸屬期於本集團之收益表內予以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採用畢蘇期權定價模式進行的估值釐定。該模式是評估購股權的公平值較為普遍使用的一種模式。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之重大變數及假設載列於下表。購股權的價值會視乎多個主觀假設之變數而計算出不同的估值。任何已採用之變數倘出現變動，可能會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產生重大的影響。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港元)	6.06
行使價(港元)	6.15
波幅(%)	56.73
股息收益率(%)	3.71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3.51
無風險年利率(%)	3.40

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為478,450,798份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零。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屆滿。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根據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零，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則為890,989,183份。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根據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零，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則為44,549,459份。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除以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0.21%。

(b) 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信義能源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信義能源購股權計劃」)。下表列出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信義能源購股權(「信義能源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持權合約匯員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 信義能源股份 收市價 (港元)	歸屬期	行使期	信義能源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18	2.08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686,790)	—	—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78	3.81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4,000)	2,294,749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76	4.86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6,000)	2,666,534
	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	2.26	2.26	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8,000)	3,947,000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1.12	1.09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七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3,500,000 ⁽ⁱ⁾	—	(8,000)	3,492,000
總計						10,623,073	3,500,000	(1,696,790)	(26,000)	12,400,283

附註：

- (1) 程樹娥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退任信義能源的執行董事。其購股權重新分配至持續合約僱員類別。
- (2) 信義能源購股權須待達到信義能源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的若干表現目標後，根據個別情況或一般情況按以下方式歸屬：(i)信義能源董事會將評估信義能源相關年度的表現，特別是包括關鍵表現指標，如(信義能源整體及適用業務的收益、溢利及銷售目標；及(ii)信義能源已設立一套標準準員工表現考核制度，評估彼等的表現及對信義能源的貢獻。信義能源將根據承授人相關年度表現考核的結果，釐定其是否達到個別表現目標。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3,500,000份信義能源購股權已獲授出。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根據信義能源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以股本結算信義能源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為1,113,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授出的信義能源購股權的價值將會按信義能源購股權三年歸屬期於信義能源之收益表內予以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授出的信義能源購股權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採用畢蘇期權定價模式進行的估值釐定。該模式是評估購股權的公平值較為普遍使用的一種模式。計算信義能源購股權的公平值時使用之重大變數及假設載列於下表。購股權的價值會視乎多個主觀假設之變數而計算出不同的估值。任何已採用之變數倘出現變動，可能會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產生重大的影響。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港元)	1.11
行使價(港元)	1.12
波幅(%)	51.22
股息收益率(%)	5.41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3.51
無風險年利率(%)	3.40

根據信義能源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信義能源購股權數目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為651,566,772份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648,066,772份。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根據信義能源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信義能源購股權可能發行的信義能源股份數目除以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已發行信義能源股份加權平均數為0.04%。

集團之相關資料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	身份	受控法團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李賢義博士 (銀紫荊星章)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Realbest (定義見下文)	861,992,784	9.674%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²⁾	Xin Yuen (定義見下文)	3,000,000	0.033%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³⁾		1,466,994,645	16.464%
丹斯里拿督 董清世 P.S.M, D.M.S.M (太平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Copark (定義見下文)	220,919,131	2.479%
	家族權益 ⁽⁴⁾		23,797,057	0.267%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³⁾		2,087,271,241	23.426%
李文演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Perfect All (定義見下文)	90,279,566	1.013%
	個人權益 ⁽⁵⁾		3,942,784	0.044%
	家族權益 ⁽⁵⁾		1,623,254	0.018%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³⁾		2,236,141,825	25.097%
李友情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Telerich (定義見下文)	302,728,516	3.397%
朱燦輝先生	個人權益		416,000	0.004%

附註：

- (1) 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Realbest Investment Limited (「Realbest」)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而 Realbest 為 861,992,784 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
- (2) 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於 3,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乃透過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Xin Yuen Investment Limited (「Xin Yuen」)持有，該公司由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Xin Wong Investment Limited (「Xin Wong」)全資擁有。Xin Wong 由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及其配偶董系治女士各自擁有 50%。
- (3) 根據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李文演先生、施能獅先生、吳銀河先生及李清涼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的協議，該等訂約方已同意於有意出售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宣佈以向彼等授出以特別中期股息方式向他們作出有條件實物分派所獲配發的股份時向協議其他訂約方授予優先購買權。
- (4) 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Copark Investment Limited (「Copark」)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而 Copark 為 220,919,131 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亦透過其配偶潘斯里拿汀施丹紅持有 23,797,057 股股份。
- (5) 李文演先生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Perfect All Investments Limited (「Perfect Al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而 Perfect All 為 90,279,566 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李文演先生亦以其本身名義持有 3,942,784 股股份及透過其配偶李秀雪女士持有 1,623,254 股股份。
- (6) 李友情先生為 Telerich Investment Limited (「Telerich」)兩名董事之一，Telerich 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李友情先生之父李聖典先生全資擁有。Telerich 為 302,728,516 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

(ii) 本公司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未獲行使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朱燦輝先生	個人權益	1,428,000	0.016%

集團之相關資料

(iii) 於相聯法團的好倉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信義能源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受控法團名稱	於信義能源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信義能源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李賢義博士 (銀紫荊星章)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Charm Dazzle (定義見下文)	469,481,267	5.686%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Realbest	84,987,486	1.029%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²⁾	福廣 (定義見下文)	7,797,412	0.094%
	共同權益 ⁽¹⁾		3,665,710	0.044%
	家族權益 ⁽¹⁾		4,446,497	0.053%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³⁾		942,577,981	11.416%
丹斯里拿督 董清世(太平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Sharp Elite (定義見下文)	192,410,355	2.330%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Copark	30,553,206	0.370%
	家族權益 ⁽⁴⁾		14,910,018	0.180%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³⁾		1,275,082,774	15.443%
李文演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Will Sail (定義見下文)	46,178,485	0.559%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Perfect All	9,366,861	0.113%
	個人權益 ⁽⁵⁾		394,278	0.004%
	家族權益 ⁽⁵⁾		162,325	0.001%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³⁾		1,456,854,404	17.644%

附註：

- (1) 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Charm Dazzle Limited (「Charm Dazzle」)及Realbest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而Charm Dazzle及Realbest分別為469,481,267股及84,987,486股信義能源股份之登記擁有人。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亦透過與其配偶董系治女士的聯名戶口持有3,665,710股信義能源股份及透過其配偶董系治女士擁有4,446,497股信義能源股份。
- (2) 該等於信義能源股份的權益乃透過福廣控股有限公司(「福廣」)持有。福廣由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拿督威拉董清波D.C.S.M、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吳銀河先生、李文演先生、施能獅先生及李清涼先生分別持有33.98%、16.21%、16.21%、11.85%、5.56%、3.70%、3.70%、5.09%及3.70%的股份。
- (3) 根據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拿督威拉董清波D.C.S.M、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李文演先生、施能獅先生、吳銀河先生及李清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訂立的協議，該等訂約方已同意於有意出售彼等於信義能源上市時根據有條件實物分派向彼等配發而收取的信義能源股份時向協議其他訂約方授予優先購買權。
- (4) 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Sharp Elite Holdings Limited (「Sharp Elite」)及Copark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而Sharp Elite及Copark分別為192,410,355股及30,553,206股信義能源股份之登記擁有人。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亦視為透過其配偶潘斯里拿汀施丹紅直接擁有14,910,018股信義能源股份。
- (5) 李文演先生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Will Sail Limited (「Will Sail」)及Perfect All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而Will Sail及Perfect All分別為46,178,485股及9,366,861股信義能源股份之登記擁有人。李文演先生亦於名下擁有394,278股信義能源股份及透過其配偶李秀雪女士擁有162,325股信義能源股份。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所悉，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備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集團之相關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中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L/S)*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信義集團(玻璃)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L)	2,040,470,009	22.901%
Xinyi Automobile Glass (BVI) Company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L)	2,040,470,009	22.901%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L)	43,294,842	0.485%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L)	2,040,470,009	22.901%
拿督威拉董清波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L)	312,113,711	3.503%
D.C.S.M	共同權益 ⁽¹⁾	(L)	19,778,890	0.221%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²⁾	(L)	2,000,094,828	22.448%

集團之相關資料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L/S)*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李聖典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L)	302,728,516	3.397%
	個人權益 ⁽³⁾	(L)	2,406,475	0.027%
	共同權益 ⁽³⁾	(L)	39,533,048	0.443%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²⁾	(L)	1,987,319,390	22.304%
李清懷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L)	132,304,327	1.484%
	個人權益	(L)	3,430,000	0.038%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²⁾	(L)	2,196,253,102	24.649%
施能獅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L)	123,338,468	1.384%
	個人權益	(L)	3,739,282	0.041%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²⁾	(L)	2,204,909,679	24.746%

集團之相關資料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L/S)*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吳銀河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L)	89,394,543	1.003%
	個人權益	(L)	2,514,901	0.028%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²⁾	(L)	2,240,077,985	25.141%
李清涼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⁷⁾	(L)	86,858,695	0.974%
	個人權益 ⁽⁷⁾	(L)	7,830,166	0.087%
	家族權益 ⁽⁷⁾	(L)	461,831	0.005%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²⁾	(L)	2,236,836,737	25.105%
BlackRock Inc. (「BlackRock」)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L)	452,342,118 ⁽⁸⁾	5.076%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S)	18,132,000 ⁽⁹⁾	0.203%

* (L) 指好倉；(S) 指淡倉。

附註：

- (1) 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 為 High Park Technology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而該公司為 312,113,711 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拿督威拉董清波 D.C.S.M 亦透過其配偶拿汀威拉龔秀惠的聯名戶口持有 19,778,890 股股份。

- (2) 根據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拿督威拉董清波D.C.S.M、丹斯里拿督董清世(太平紳士)、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李文演先生、施能獅先生、吳銀河先生及李清涼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的協議，該等訂約方已同意於有意出售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宣佈以特別中期股息方式向他們作出有條件實物分派所獲配發的股份時向協議其他訂約方授予優先購買權。
- (3) 李聖典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Telerich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李聖典先生全資擁有)持有。李聖典先生亦以個人名義持有2,406,475股股份及透過與其配偶李錦霞女士的聯名戶口持有39,533,048股股份。
- (4) 李清懷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Goldbo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李清懷先生全資擁有)持有。
- (5) 施能獅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Goldpine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施能獅先生全資擁有)持有。
- (6) 吳銀河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Linkall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吳銀河先生全資擁有)持有。
- (7) 李清涼先生於股份的權益乃透過Herosmart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李清涼先生全資擁有)持有。李清涼先生亦以個人名義持有7,830,166股股份及透過其配偶董綠民女士持有461,831股股份。
- (8) 包括透過BlackRock持有若干以現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的866,000股相關股份。
- (9) 包括透過BlackRock持有若干以現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的12,300,000股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尚未經審核，惟已由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梁仲萍女士、盧溫勝先生及簡亦霆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李聖潑先生(銅紫荊星章)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友情先生
李文演先生
朱燦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賢義博士(銀紫荊星章)(主席)^{b-}
丹斯里拿督董清世 P.S.M.^c
D.M.S.M.(太平紳士)(副主席)^{b<}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溫勝先生 #+ <
簡亦羣先生 #a<
梁仲萍女士 *a<

- * 審核委員會主席
-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 薪酬委員會主席
- a 薪酬委員會成員
- ~ 提名委員會主席
- < 提名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朱燦輝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大陸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蕪湖經濟技術開發區
信義路2號
信義玻璃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海濱道135號
宏基資本大廈
21樓2109至2115室

香港法律顧問

翰宇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
3201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中信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招商銀行
恒生銀行
滙豐銀行
華夏銀行
徽商銀行
興業銀行
馬來亞銀行
日商三井住友銀行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網址

<http://www.xinyisolar.com>

股份資料

上市地：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之主板
股份代號：00968
上市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普通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價：
3.93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市值：
約350.2億港元

重要日期

股份過戶登記處暫停辦理手續：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星期四)
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日)
中期股息派付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